

## 附件 5

### 四川农业大学审核确认所需报送材料清单

1.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。
2. 各阶段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（其中最高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 2 份）。
3.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。
4. 博士后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（博士后出站人员提供）。
5. 本人与原单位无劳动关系的证明材料(离职人员提供)。
6. 近期蓝底正面免冠照片 2 寸 3 张，1 寸 2 张。
7. 本人银行卡复印件 1 份：中国建设银行、中国银行或中国工商银行一类卡，并在复印件空白处注明姓名、本人联系电话、身份证号码、办卡开户行行名、分行、支行或营业部（全称）。
8. 在职人员应提供原单位出具的同意其到新单位应聘的书面材料(通过招聘单位审核确认后，在职人员再按招聘单位要求提供正式同意解除聘用(劳动)合同或者生效的劳动(人事)争议仲裁裁决书等有效书面证明材料)。